

公开选聘公告

海宁市鑫泰城小区业主委员会，就嘉兴海宁市鑫泰城小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进行公开选聘，欢迎对本项目有兴趣并具备参选资格的物业管理企业前来报名。

一、选聘编号：2025（SC）XTC-GK-ZCY0512

二、选聘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

序号	选聘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鑫泰城小区物业管理服务	1	项	服务期3年
	物业管理区域四至范围（规划平面图）：海宁市城南街道，东至星辰花园，南至城南大道，西至海昌南路，北至新苑路。 辖区住宅总户数高层住宅 <u>748</u> 户，营业用房 <u>1</u> 户，办公用房 <u>1</u> 户。总建筑面积 <u>141483.99</u> 平方米，其中高层住宅 <u>90508.49</u> 平方米、经营用房（商铺） <u>15006.56</u> 平方米，办公用房 <u>18558.94</u> 平方米。地上车位 <u>89</u> 个，地下车位 <u>553</u> 个。绿化面积 <u>15196.8</u> 平方米。			

三、符合以下资格的竞聘人予以报名（报名时提供）：

1. 报名企业自单位开办以来未列入嘉兴市或政府主管部门黑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2. 所有竞聘人须承诺向鑫泰城小区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0 万元整及承担本次选聘工作、业主大会会务和承接查验的所有费用。承诺缴纳竞聘保证金人民币 10 万元（违反选聘规则、串标、陪标行为的罚没竞聘保证金）；
3. 与选聘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物业选聘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竞聘。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含法人代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竞聘；
4. 竞聘人在嘉兴市地区范围内在管项目不少于1个或浙江省范围内在管项目不少于10个(提供项目服务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注：提供合同复印件首页、面积页及尾页。)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聘。

以上条件及承诺为报名强制条件，竞聘人须有书面承诺书作为竞聘文件的一部分，递交选聘人。如在选聘过程中发现条件不符或违反承诺则取消其资格并没收参选保证金。

四、选聘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1、选聘报名时间：2025年5月12日10:00时起至2025年5月19日17时止（节假日均可报名）。

2、选聘文件发售时间：2025年5月12日10:00时起至2025年5月19日17时止。

3、选聘文件发售地点：杭州市拱墅区阿里云智能物联网产业基地2号门313室。

4、竞聘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5月23日17时止。

五、竞聘文件提交时间：2025年5月25日12时。

六、竞聘文件提交地点：海宁市鑫泰城物业服务中心二楼会议室。

选聘文件售价（元）：500元（售后不退）。

七、开标时间：2025年5月25日12时。

八、开标地点：海宁市鑫泰城物业服务中心二楼会议室。

九、竞聘保证金及交付方式：

竞聘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0元（拾万元整），须在2025年5月23日17时前缴纳保证金，缴纳保证金凭证原件单独装袋与竞聘文件一并提交。

交付方式：电汇，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 杭州市森臣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电厂支行

开户账号：3301040160023210985

十、其他事项

1、购买选聘文件时，除提交第三点：符合以下资格的竞聘人予以报名提供的资料以外还须提交以下的资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物业管理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如有）。

十一、联系方式

业主委员会联系人：戈主任，联系电话：13456387992。

选聘代理公司联系人：吴经理，联系电话：18868846909。

邮箱：898422750@qq.com。

十二、其他说明

1、报名截止时间止，若有效报名单位少于三家，延长报名时间；

2、竞聘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若递交竞聘文件少于三家的，本次选聘作流标处理；

3、竞聘保证金截止时间，缴纳的竞聘保证金少于三家，本次选聘做流标处理，选聘人将重新选聘。

4、评审开始，在对物业服务企业进行符合性资格审核时，符合资格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少于3家的，作流标处理。